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卫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会议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进行了审核，一致认为：

由于激励对象黄慧、郑寒卓、杨水华、刘洁、何升金已离职，监事会同意对以上五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第三期和第四期）共计74,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9 日